《蘋果》誹謗 詹培忠獲賠10萬

撰文嘲諷「賭波必贏方程式」 官指遠超純粹批評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填詞人梁柏堅於2014年世界盃舉行期間，於《蘋果日報》體育版專欄刊登題為「亞視都有人講波？」的文章，指人稱「潮州怒漢」的前立法會議員詹培忠，在亞視《香江怒看》節目中提出的「賭波必贏方程式」，令人「未到十六強，已經要懸樑」。詹培忠其後興訟控告梁柏堅、《蘋果日報》及時任總編輯張劍虹誹謗，高等法院昨日裁定詹勝訴，被告一方需共賠償10萬元給詹，並須支付詹的訟費。

暫委法官黃文傑在判詞中稱，不認同被告一方辯稱文章只是批評詹所講的方程式，作者只想提示讀者不應太認真看待詹的說話。

黃官謂文章內容明顯遠遠超過純粹針對方程式本身的批評，而是有對詹氏加諸負面意見，作者用諷刺的語氣指出，見到詹在「零收視」的亞視節目講述賭錢秘訣，是令人意想不到的事，又指若有觀眾講出該條方程式，必然會引來眾人「恥笑」。文章更傳遞出一個信息，令人感到由於方程式是來自詹，令方程式加倍不可信。

教追買和波必有斬獲

法官又指，他同意警告公眾賭博存在風險是關乎公眾利益，但這不代表被告可以批評詹的個人特質，而專欄文章中的意見亦未有足夠事實支持，裁定誹謗指控成立。

現年71歲的詹培忠上月到高院為其誹謗索償案作供，詹當時解釋方程式是每場賽事也買和，因為足球比賽一定會有打和，買和的賠率也較高，故每場賽事也買和，本金由一、二、三、六、十二、廿四，層層遞進至一百九十二，直至有「和波」出現才結束，便可「買得愈多，贏得愈多」。

被告代表律師質疑，普通人不會知道何時才會賽和，若跟隨該方程式買波，一個人必須無止境地增加本金，這對於沒有無限賭本的人來說，並非「贏梗」。

詹不同意，強調「方程式係贏梗，係唔會受到挑戰㗎」，但承認理論上是要無限增加本金才有機會贏，所以他亦在節目中提醒觀眾「唔好賭咁大」、「冇錢唔好賭」。

■詹培忠（左）早前由看護陪伴下出庭作供。 資料圖片

作者辯稱非針對詹本人

涉案文章見諸2014年7月《蘋果日報》體育版專欄「和勝和負」，被告梁柏堅早前出庭作供反駁指控，稱當年世界盃的64場賽事，只有13場是賽和，依照該條方程式買波，就算起初10元一注，到第14場賽事亦已投入25萬元。

梁又承認，文章形容詹為「傻佬、懵佬」有機會令他在其圈子感到尷尬，而內文提到「信佢一成都死」只是針對方程式而寫，來自網絡潮語「信佢一成雙目失明」，並非針對詹本人。

壹傳媒涉及誹謗事件

日期	事件
2016年5月23日	霸王國際不滿壹傳媒旗下《壹週刊》刊登一篇名為「霸王致癌」的誹謗性文章，令產品銷量大減，要求賠償超過6.3億元。法庭裁定《壹週刊》誹謗罪成，須賠償300萬元及支付八成訟費。霸王其後提出上訴但撤回，至上月發出公告，指已收到《壹週刊》1,800萬港元訟費及相關費用。
2015年10月31日	商人劉希泳於2012年8月入稟高院控告《蘋果日報》誹謗，指同年7月8日該報刊登題為《紅色背景 老闆曾入獄19億買君怡》的文章內容失實。《蘋果》在報章刊登道歉啟事，收回該報道失實之內容，向劉道歉。
2015年8月21日	警署女雜工羅紫清指《蘋果日報》2008年5月25日一篇題為「警署女雜工被指偷清潔用品」的報道內容誹謗，入稟高院控告蘋果日報有限公司、蘋果日報印刷有限公司、時任總編輯及撰文記者，申請禁制令及索償共175萬元。法官裁定指控成立，被告須賠超過74萬元。
2014年4月11日	已婚女子黃金鈴控告《壹週刊》及《蘋果日報》，於2013年3月指她與藝人李泳豪有婚外情的報道誹謗。黃願和解，《壹週刊》及《蘋果》須賠償30多萬元，並賠償20多萬元堂費。
2014年1月20日	影星章子怡指《蘋果日報》及《壹週刊》先後刊登兩篇報道，指她捲入薄熙來案，內容失實涉及誹謗，要求賠償。高院指兩報刊未能提出合理爭辯理據，報道對章影響重大，屬嚴重誹謗，下令章可獲訟費39.6萬元。
2010年12月6日	《壹週刊》2004年因一篇關於中國交通保險的報道內含誹謗成分，區院裁定報道內容不實且並非公允評論，判《壹週刊》須向該公司賠償15萬元，並支付對方訟費。

資料來源：香港文匯報資料中心 製表：杜法祖

詹自詡「過大海」10月內贏2億

特稿

詹培忠最令坊間津津樂道的是他愛豪賭，曾自言是全世界十大豪賭賭徒，愛到各國賭場如美國賭城耍樂，並經常贏大錢。

年前他接受傳媒專訪時曾透露，2008年金融海嘯時，他短短10個月在澳門賭場百家樂枱上狂贏了2億多元。詹培忠的12字贏錢真言是「贏谷、輸縮、心清、數熟、夠毒、知足」，但賭遍天下的他還是奉勸賭仔一句：「十賭九輸，量力而為。」

上月詹培忠出庭作供時曾透露，自去年中風後已沒再賭。當日他由看護陪伴到庭，走路時左腳有微拐，但稱現時身體很好。

詹培忠23歲開始炒股票，1980年因成功令佳寧股價狂飆16倍，贏得「金牌莊家」美譽。又因他早期常以金色勞斯萊斯座駕出入，「金勞詹」綽號不脛而走。

1991年至1998年詹培忠曾代表金融界及金融服務界出任立法會議員，2004年代表金融服務界功能組別再入立法會，2008年競選連任，2012年他在沒對手下自動當選成功連任。

去年，詹培忠參加立法會香港島直選，只得2,587票未能當選。 ■記者 杜法祖

嚐禁果大肚墮胎 14歲小情侶被捕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香港仔華貴邨揭發女童非法墮胎案。年僅14歲女童疑早前與同齡男友偷嚐禁果後珠胎暗結，男友竟購墮胎藥物供女童服用，事後將誕下胎兒丟棄。事件因女童感不適送院被揭發，警方調查後將該對「小情侶」拘捕，正追查被棄胎兒下落。

被捕14歲少年因涉嫌「與年齡在16歲以下女童非法性交」及「施用藥物以促致墮胎」被扣查，女童亦涉嫌「施用藥物以促致墮胎」被捕，案件交由西區警區重案組第一隊跟進。

旺角買成藥給女友打胎

消息稱，涉案小情侶在區內兩間不同中學就讀，女童讀中三、男童讀中二，兩人結識後即墮愛河，並於去年4月至7月間最少發生4次性行為。至上月女童疑已懷孕數月，有人為隱瞞事件，往旺角店舖購買疑有墮胎藥效的「肚痛藥」，於本周三（1日）交給女友在華貴邨一單位服下，她翌日在後樓梯流產誕下胎兒，男友用膠袋包裹胎兒及帶離現場，並在附近海旁丟棄。

墮胎當晚8時許，女童在華貴邨家中感下體不適，其34歲母親報案將其送院，經醫生檢查懷疑女童曾墮胎，其母查問下女童始和盤托出，母親大驚報警。女童現在醫院深切治療部留醫。

海旁搜索無果 追查棄胎下落

警方調查後，前晚於香港仔拘捕涉案少年，有人直認不諱。昨日傍晚，疑犯由一名家人陪同，被警員押往華貴邨對開南堤綠徑一帶海旁，指示丟棄胎兒位置，惜警員搜索並無發現，不排除胎兒被丟下海中被水沖走，正考慮安排蛙人進行打撈。

■涉案14歲少年（蒙頭者）被押往南堤綠徑一帶海旁搜索丟棄胎兒。

根據《侵害人身罪條例》第二百一十二章第四十六條「施用藥物或使用器具以促致墮胎」列明，如屬意圖促致任何女子流產（不論該女子是否懷孕），而非法向其施用或導致其服用任何毒藥或其他有害物品，或非法使用任何器具或任何其他方法以遂同樣意圖的人，可處終身監禁及罰款。

收5000元放詐彈 運輸工囚兩年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位於尖沙咀的龍堡國際賓館去年1月17日早上有炸彈疑雲，令正舉行的大型會議被中斷，逾千人須緊急疏散，及後證實在宴會廳男廁的可疑物體只是一枚假土製炸彈。涉案運輸工人早前在區域法院承認一項「炸彈嚇詐行為」罪，法官昨日判刑時指現今國際時局緊張，炸彈不論真假都會引起恐慌混亂，就算被告自稱無政黨或宗教聯繫，亦不能排除幕後人有政治和宗教動機，最終判其入獄兩年。

34歲被告陳基成早前透露因受不住5,000元「快錢」引誘，受人所託將假炸彈放進酒店廁所，不知會引發嚴重後果。

法官判刑時接納被告只是跑腿角色，但假炸彈已干擾了賓館的正常運作，背後策劃者或另有動機，法庭有責任予以懲罰。

死亡短訊發前夫 幼園前校長燒炭亡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一名前幼稚園女校長，疑不堪金錢及感情問題雙重困擾，前晚在筲箕灣其經營的幼兒教育中心內燒炭自殺，前夫接獲死亡短訊報警求助，惜消防員破門將她救出已太遲，送院證實不治。

感情金錢困擾留遺書

燒炭身亡女子姓吳（33歲），現場消息稱她曾任幼稚園校長，3年前起在筲箕灣道283號海景廣場經營一間幼兒教育中心，並兼任教師。據悉，吳患有情緒病，過往亦曾透露尋死念頭，根據警方昨在現場檢獲的遺書內容顯示，吳生前因與丈夫離婚及金錢問題感到十分困擾，不排除她因此不堪壓力而輕生，事件無可疑。

事發昨日凌晨約1時50分，警方接獲35歲姓陳男子報案，指早前收到前妻的WhatsApp短訊，聲稱自己在上址幼兒教育中心內，並透露輕生念頭。

警員接報到場發現大門反鎖，立即召消防員到場協助破門入內，赫見一名女子昏迷中心內，身旁更有燒過的炭及一封遺書，相信有人燒炭自殺，立即將女子送院搶救，惜送院後證實不治。

據悉，陳前晚11時仍能與前妻聯絡，惟至昨日凌晨約1時突收到死亡短訊，立即趕至中心，但發現大門反鎖，拍門無人應，致電前妻亦無人接聽，心知不妙報警求助，惜為時已晚。

■女事主在其開設的幼兒中心內燒炭自殺身亡。

另外，在跑馬地山光道1A號一住宅單位，昨日中午12時45分，警方接獲一名36歲外籍男子報警，指發現其33歲英籍男室友David在上址房間內燒炭自殺。警員及救護員趕至上址，迅將昏迷事主送院搶救，惜返魂乏術。

警員在死者房間內發現一盆燒過的炭及一封遺書，初步相信事主不堪感情困擾而輕生，事件無可疑。

防止自殺求助熱線

- 社會福利署：2343 2255
- 撒瑪利亞會24小時多語服務：2896 0000
- 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：2389 2222
- 生命熱線：2382 0000
- 向晴熱線：18288
- 東華三院芷若園：18281
- 醫管局24小時精神健康專線：2466 7350

被告涉變賣死者手機

衣櫃藏屍案

26歲港龍空姐陳曼儀於2013年被發現藏屍於荃灣荃威花園住所衣櫃內，其涉案潛逃在內地落網前男友被控謀殺罪。警方前日為被告進行認人手續後，昨日再押其到西九龍裁判法院提訊，控方申請將案押後到3月31日再提堂，以等候檢驗DNA和核對指紋，被告沒申請保釋，移交懲教署羈押看管。

被告莫俊賢（29歲）被控2013年12月4日，在荃灣荃威花園一單位內謀殺女子陳曼儀。據了解，被告涉將陳的手機變賣，故警方找來手機店東主進行認人，但東主沒有認出被告。

■記者 杜法祖

遭樹壓傷報販 入稟向路署索償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前年7月22日黃色暴雨襲港期間，港島西半山般咸道石牆百年古樹細葉榕倒塌，並連根拔起扯塌護土牆，細葉榕壓向對面大廈擊中路邊的報紙檔及一輛輕型貨車，事件中男報販及一名女途人受傷。男報販入稟高院向由律政司代表的路政署索償，案件已排期今年7月18日提訊。

原告葉耀球（譯音），被告為由律政司代表的路政署，原告於入稟狀指，路政署在維修涉事斜坡上石牆樹有疏忽，導致原告受傷。

據報道指，當時53歲的原告在意外中被大樹打中頭部受傷流血，身體多處被樹枝擦傷，困於大樹及大廈牆之間，由消防員救出送院。

■「掃把佬」在東隧出口彎位撞壆（箭嘴示），碎片殃及對線數車。 網上截圖

「掃把佬」東隧口自炒 碎片損6車傷「快必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東區海底隧道港島出口前晚發生驚險車禍，一輛俗稱「掃把佬」的辣車在彎位失控，狂掃路中鐵欄及路牌後撼向石壆，大量碎片飛彈至對面行車線，擊毀6輛途經車輛擋風玻璃及車身，釀成兩人受傷，包括人民力量成員「快必」譚得志。

事發前晚10時許，57歲姓郭男子駕駛俗稱「掃把佬」的黑色跑車沿東隧往港島，當駛至港島出口一左彎時，郭報稱突有不明物品飛向擋風玻璃，他立即扭軚閃避，詎料失控先撞向路中鐵欄、一個路牌及箭嘴指示牌及多個雪糕筒，再撼向路壆始停下，車頭毀爛碎片橫飛。

現場消息指，郭失事後並無受傷，惟大量碎片飛彈過對面往九龍管道行車線，當場擊中迎面駛至6輛汽車，包括一輛的士、一輛私家車、一輛七人車、一輛TESLA電動車、一輛自訂車牌四驅車及另一輛「掃把佬」跑車，分別擋風玻璃或車身損毀。

警員到場封閉東隧來回方向部分行車線調查，遭殃及6輛車隨後駛過隧道，停在路邊避車處助查，當中兩輛私家車上各有一人頸痛不適，包括人民力量成員「快必」譚得志（44歲）及另一輛私家車姓鄧（33歲）女乘客，兩人由救護車送院，幸無大礙。惟車禍導致東隧交通一度擠塞。